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1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三门技师学院的三门县技师学院智慧黑板采购项目（二次招标）采购活动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信息技术设备，属于工业信息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天历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420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0.9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 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市天历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1月7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三门技师学院的三门县技师学院智慧黑板采购项目（二次招标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信息技术设备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清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6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清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1月日



七
四
八